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自願性公告

中航光電發行境內公司債券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中航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光電」）（其股票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建議發行人民幣公司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 5 億元（「境內公司債券發行」）。中航光電已獲得了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的最終批准。

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的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 (1) 發行人 : 中航光電
- (2) 發行地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3) 境內公司債券發行規模 : 發行總額為人民幣 5 億元。
- (4) 發行對象 : 對社會公開發行。

對於網上公開發行，發行對象包括持有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證券賬戶的自然人、法人、證券投資基金、符合法律規定的其他投資者等。

對於網下發行，發行對象包括持有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證券賬戶的機構投資者。

- (5) 向中航光電股東發行境內公司債券的安排 : 本期境內公司債券向社會公開發行, 不向中航光電現有股東優先配售。
- (6) 境內公司債券期限 : 本期境內公司債券的期限為 5 年, 債券存續期第 3 年末附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選擇權。
- (7) 擔保安排 : 本公司為本次境內公司債券提供全額無條件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 (8) 資金用途 : 本期境內公司債券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 擬用於償還部份公司債務和補充流動資金。
- (9) 境內公司債券上市 : 在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最終批准後, 境內公司債券將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有關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的詳情, 請參考中航光電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登載之 (www.szse.cn) 公告及相關發行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北京,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 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生明川先生、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